

证券代码：300198

证券简称：纳川股份

公告编号：2018-121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承诺自披露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之日起至少 2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纳川股份，证券代码：300198）自 2018 年 2 月 2 日开市起停牌。由于该事项为关联交易，且过于重大和复杂，并需要市场第三方进行评估，短期内无法完成，公司原预计 2018 年 2 月 23 日复牌，但因筹划收购其他资产（星恒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2 月 23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自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来，上市公司积极与交易对方就本次收购事项进行了沟通和协商。同时，上市公司与财务顾问对标的公司进行了尽职调查，就标的主营业务、经营战略与公司的发展战略协同效应等方面进行了充分的讨论。经过充分的论证分析后，交易双方认为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条件尚未成熟。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及公司利益，经与交易对方友好协商，交易双方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情况

标的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动力电池的研发、生产、销售。在国内，其主要瞄准新能源专用车和轻型车市场；在国外，其市场主要分布于欧洲，客户群体偏中高端。标的公司在售的锂电池产品在国内率先实现了电池的梯次利用，在新能源专用车领域和轻型车领域，市场占有率领先。标的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泉州

市启源纳川新能源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启源纳川”）。

1、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星恒电源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中文名称:	星恒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Suzhou Phylion Battery Co.Ltd
企业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公司住所	苏州高新区科技城金沙江路 181 号
法定代表人:	冯笑
注册资本:	26,25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3 年 12 月 18 日
营业期限:	2003 年 12 月 18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75643006XA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销售：锂电池、动力电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星恒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自 2003 年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动力锂电池的研发、生产、销售，在国内率先实现了电池的二次寿命和梯次利用，其主要瞄准新能源汽车和轻型车市场。在新能源汽车领域，星恒电源自 2014 年起开始布局切入，其具有极高性价比优势的超级锰酸锂产品使其快速成为国内众多新能源物流车制造商的第一供应商。星恒电源未来将以新一代更高性价比的产品快速打开新能源乘用车市场并站稳脚跟。在轻型电动车领域，星恒电源精耕细作了 15 年，已经为全球超过 500 万终端客户提供电池和服务，稳居国内电动两轮车市场占有率第一，同时在欧洲长期保持稳定增长态势，在欧洲电动两轮车市场占有率第二。

启源纳川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泉州市启源纳川新能源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	福建省泉州市泉港区普安工业区
主要办公地点	福建省泉州市泉港区普安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	北京启源厚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缴资本:	44,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7 年 5 月 16 日
营业期限	2017 年 5 月 16 日至 2020 年 5 月 1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05MA2Y8FK70Q
经营范围	对新能源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股东情况

截至目前，星恒电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比例（%）
1	启源纳川	64.897
2	苏州袍泽企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775
3	苏州晟迈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720
4	陈志江	6.667
5	成都地奥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4.198
6	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	3.731
7	德清华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306
8	黄学杰	0.550
9	毕建清	0.078
10	李泓	0.078
合计		100.00

截至目前启源纳川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按实缴持股比例（%）
1	北京启源厚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23
2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35
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余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75
4	赣州允公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0
5	冯笑	7.03
6	赵春波	2.27
7	李声华	2.27
8	王正伟	2.27
9	张伟清	0.23
10	严永芳	1.81
合计		100.00

（二）交易具体情况

公司拟采用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方式购买星恒电源、启源纳川的部分股权。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组上市的情形。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主要历程

公司因筹划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重大事项于 2018 年 2 月 2 日（星期五）开始起停牌，由于该事项为关联交易，且过于重大和复杂，并需要市场第三方进行评估，短期内无法完成，公司原预计 2018 年 2 月 23 日复牌，但因筹划收购其他资产（星恒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申请于 2018 年 2 月 23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先后披露了以下文件：

序号	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公告名称	披露内容
1	2018 年 2 月 2 日	2018-031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因筹划重大事项，申请公司股票停牌
2	2018 年 2 月 8 日	2018-032	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
3	2018 年 2 月 23 日	2018-034	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因筹划收购其他资产（星恒电源股份有限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向深交所申请继续停牌
		2018-03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的公告	
4	2018 年 3 月 1 日	2018-039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
5	2018 年 3 月 3 日	2018-04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 1 个月，向深交所申请继续停牌
6	2018 年 3 月 9 日	2018-04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
	2018 年 3 月 16 日	2018-042	事项进展的公告	
	2018 年 3 月 23 日	2018-044		
7	2018 年 3 月 30 日	2018-04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 2 个月，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向深交所申请继续停牌

8	2018年4月10日	2018-049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
9	2018年4月11日	2018-054	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将满3个月,经董事会审议同意,拟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
10	2018年4月17日 2018年4月24日	2018-055 2018-05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
11	2018年4月27日	2018-094 2018-09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延期复牌的公告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将满3个月,经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向深交所申请继续停牌
12	2018年5月3日 2018年5月10日 2018年5月17日 2018年5月24日 2018年5月31日 2018年6月7日 2018年6月14日 2018年6月21日 2018年6月28日 2018年7月5日 2018年7月12日 2018年7月19日 2018年7月26日	2018-097 2018-098 2018-102 2018-103 2018-105 2018-108 2018-110 2018-111 2018-112 2018-114 2018-117 2018-119 2018-12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

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届满申请延期复牌的议案》,并经向深交所申请同意,公

公司股票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 6 个月。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停牌期间的相关工作

自上市公司股票停牌以来,上市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准备工作。上市公司股票停牌期间,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就交易合作等事宜进行了沟通,会同相关各方全力以赴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对标的资产的相关情况进行尽职调查,对重组方案的细节进行研究论证,并就交易的重要事项与交易对方进行充分沟通。启源纳川基金原计划通过出售股权方式引入资金,替换所负担的债务,以降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审核难度和收购风险,但因为今年以来金融市场资金紧张,该计划未能成功实施。

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向投资者提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风险。

三、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自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来,上市公司积极与交易对方就本次收购事项进行了沟通和协商。同时,上市公司与财务顾问对标的公司进行了尽职调查,就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经营战略与公司的发展战略协同效应等方面进行了充分的讨论。经过充分的论证分析后,交易双方认为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条件尚未成熟。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及公司利益,经与交易对方友好协商,交易双方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四、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终止是经公司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对方友好协商的结果,不会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等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紧紧围绕既定的发展战略规划,在坚持做好并提升公司传统主业的同时,继续在新能源汽车领域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与业务发展机会,促进公司经营的可持续发展,切实维护广大股东利益。

五、公司股票复牌安排及相关承诺事项

公司将于 2018 年 8 月 1 日召开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2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8 年 8 月 2 日（星期四）上午开市起复牌，公司对本次停牌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3 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2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公司承诺：自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少 2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特此公告！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三十日